

Jiangxi Huip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912 Room A Building wealth square Ba Yi
Avenue 357 Nanchang, China
Tel: 0791-86233992 86233993
Fax: 0791-86238239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八一大道 357 号
财富广场 A 座 912 室
电话: 0791-86233992 86233993
传真: 0791-86238239

赣惠普内审字[2025]第 023 号

审计报告

吉水庐陵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吉水庐陵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



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昌十八大道333号财富广场A座9楼

E-mail: htipu.unite@163.com

电话：0791-86233992 0791-86233993

传真：0791-86238239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日



江西省农村信用合作社资产负债报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CNY)

编制单位：吉水庐陵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表类型：单币种人民币报表

年报：2024年01月-2024年12月

年末余额

行次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项 目	行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资产：			负 债：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801,309.60	62,183,967.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		
2	存放联行款项			联行存放款项	24		
3	存放同业款项	237,365,266.02	332,027,379.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5		
4	贵金属			拆入资金	26		
5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		
6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28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6,381,088.67	410,266,347.29	吸收存款	30	679,622,298.27	721,863,796.58
9	金融投资：			应付职工薪酬	31	879,793.99	1,221,642.37
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交税费	32	427,094.54	111,591.26
11	债权投资			租赁负债	33	1,871,316.48	986,050.00
12	其他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34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应付债券	35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		
15	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负债	37	2,032,447.71	1,677,104.67
16	固定资产	187,093.66	145,825.74	负债总计	38	684,832,950.99	725,860,184.88
17	在建工程	200,719.25	200,719.25	所有者权益：			
18	使用权资产	1,410,629.63	705,314.81	实收资本（股本）	39	80,000,000.00	80,000,000.00
19	无形资产	4,998.33	3,745.00	其中：法人股本	40	43,500,000.00	43,500,000.00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自然人股本	41	36,500,000.00	36,500,000.00
21	其他资产	12,084,566.60	10,770,110.96	其他权益工具	42		
				资本公积	43		
				减：库存股	44		
				其他综合收益	45		
				盈余公积	46	2,859,100.90	2,859,100.90
				一般风险准备	47	945,963.64	945,963.64
				未分配利润	48	11,797,656.23	6,638,16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	95,602,720.77	90,443,225.22
				少数股东权益	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	95,602,720.77	90,443,225.22
22	资产总计	780,435,671.76	816,303,410.1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2	780,435,671.76	816,303,410.10

单位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复核人

制表人



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利润表

币种：人民币(CNY)

单位：元

年报：2024年01月-2024年12月

报表类型：单币种人民币报表

编制单位：晋水庐陵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次	项目名称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行次	项目名称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1	一、营业收入	19,936,735.46	19,936,735.46	2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5,782.09	-1,995,782.09
2	(一) 利息净收入	20,322,962.01	20,322,962.01	29	(一) 拨备计提净损益		
3	利息收入	35,997,072.45	35,997,072.45	30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5,782.09	-1,995,782.09
4	利息支出	15,674,110.44	15,674,110.44	3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9,080.93	-389,080.93	32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3,752.54	83,752.54	33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5,782.09	-1,995,782.09
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72,833.47	472,833.47	3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	(四)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2	(五) 其他收益			39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	(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	(七)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15	(八) 其他业务收入	2,854.38	2,854.38	42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	(九)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	二、营业支出	21,634,397.73	21,634,397.73	4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	(一) 税金及附加	183,713.88	183,713.88	45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9	(二) 业务及管理费	8,418,659.31	8,418,659.31	46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0	(三) 信用减值损失	13,032,024.54	13,032,024.54	47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1	(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8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	(五) 其他业务成本			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7,662.27	-1,697,662.27	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5,782.09	-1,995,782.09
24	加：营业外收入	106,929.16	106,929.16	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5,782.09	-1,995,782.09
25	减：营业外支出	400,685.00	400,685.00	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991,418.11	-1,991,418.11	53	八、每股收益：		
27	减：所得税费用	4,363.56	4,363.56	54	(一) 基本每股收益		
				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负责人

周炳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晋水庐陵村镇银行

复核人

张丽

制表人

晋水庐陵村镇银行

江西省农村信用合作社现金流量表

报表类型:本外币合并报表 单位:元

2024年01月-12月

编制单位:吉水农村信用合作社

行次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		
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8,849,172.43	43,975,891.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	42,098.00	5,250.00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	42,098.00	5,250.00
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925,811.00	30,326,84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	-42,098.00	-5,250.00
6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1		
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2,744.98	-12,434,319.3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		
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96,072.41	61,869,416.6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		
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0,840,065.12	-57,262,404.8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		
1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213,559.76	60,806,376.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		
1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12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		
13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	814,918.00	896,409.80
1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286,980.76	17,398,649.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	113,538.86	11,443.32
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80,280.57	4,181,007.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		
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940.83	323,69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		
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1,158.70	2,387,429.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	928,456.86	907,853.12
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53,144.50	27,734,75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	-928,456.86	-907,853.12
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2,927.91	34,133,65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		
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	-13,813,482.77	33,220,856.64
2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108,266,704.01	94,453,221.24
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94,453,221.24	127,674,077.88
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单位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复核人

制表人

吉水农村信用合作社

吉水农村信用合作社

吉水农村信用合作社

吉水农村信用合作社



江西省农村信用社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8年度									
	年初余额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利润分配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专项储备	其他	期末余额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00,000.00	0.00
实收资本	8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00,000.00	0.00
资本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权益变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00,000.00	0.00

吉水农商银行
习敏升

吉水农商银行
周光印

吉水农商银行
周光印

周光印



会计报表附注

一、企业概况

吉水庐陵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企业法人股东以及张文敏等 41 个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股份制银行，2016 年 02 月 02 日取得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吉安监督分局颁发的编号为 S0047H336080001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2016 年 2 月 4 日取得了吉安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360800MA35GG737C 的《营业执照》。企业住所：江西省吉安市吉水县文水大道 84 号。法定代表人：周光炜。实收资本 8,000.00 万元。企业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机构设置：综合办公室、信贷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稽核审计部。

本公司下辖 2 个营业网点，分别为：营业部、八都支行。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说明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主要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但以下资产和负债项目除外：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五）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初始确认时则按照新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不考虑减值）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计提的累计信用减值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及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要求的债务工具将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满足下列要求的债务工具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及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或者初始确认时将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外，其他金融资产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以及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公司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或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进行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除非该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此种情形下，若该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



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或者初始确认时可能做出不可撤销的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报。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加上相应交易费用作为初始入账价值，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该类金融资产不适用减值测试规定。当处置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累计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将不会重分类至损益，而是直接重分类至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产生的股利或利息收入，列报于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中。

3、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本公司对适用《企业会计准则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减值相关规定的金融资产（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评估减值。本公司会在每个报告日更新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以反映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的信用风险变化。

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代表金融工具因报告日后 12 个月内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拖欠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拖欠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是根据债务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经济状况、对报告日期当前状况的评估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进行的。

对于以上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减值相关规定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这些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来判断是否确认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当这些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时，本公司按照相当于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来计提损失准备；当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来计提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在评估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将比较金融工具在报告日的违约风险与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在进行此评估时，本公司会考虑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历史经验和无需过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基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的评估结果，界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当金融资产逾期 90 天以上，或依据行内五级分类管理规定被分类为次级、可疑或损失，则认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

4、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和确认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基于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

一般而言，预期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根据合约应收的所有合约现金流量与本公司预期将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并按初时确认时厘定的实际利率折现。

就应收租赁款而言，用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之现金流量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计量应收租赁款所用之现金流量一致。

就财务担保合同而言，只有在债务人根据担保合同条款违约的情况下，本公司才需付款。因此，预期信用损失为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差的现值。

对于未使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下列两者之间差额的现值：

如果贷款承诺的持有人提取相应贷款，本公司应收的合同现金流量；以及如果提取相应贷款，本公司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其账面金额外，其他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减值规定的资产通过调整其账面金额确认其预期信用损失。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公司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以获取价差；或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或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以下一项或一项以上标准的金融工具（不包括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本公司的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明显减少会计错配；或
- 根据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或
-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



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应当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投资方应当按照《企业



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处理，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应当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应当作相应调整。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 （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 （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固定资产计价和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或确定的价值入账，本公司与购买或建造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在所购建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2）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本公司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但增计后的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确认为当期费用。

（3）年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	4.80
机器设备	10	4	9.60
运输工具	4	4	24
电子设备	3	4	32
其他设备	5	4	19.2

(八) 在建工程

1、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当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2、年末，本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购入时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

2、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1) 土地使用权从购入月份起按法定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2) 软件费从购入月份起按 5 年平均摊销；

3、年末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作为承租人

租赁的分拆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租赁期开始日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费用。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于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减去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并根据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进行调整。本公司以直线法计提折旧并将其计入合并利润表的业务及管理费中。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则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及计量核算已识别的减值准备。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



定；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相关使用权资产的金额：

— 租赁期限发生变化或对行使购买选择权的评估发生变化，在这种情况下，通过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动后的租赁付款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2、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当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时，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收入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租出的除投资性房地产以外的固定资产按相关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并按相关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当合同包括租赁和非租赁组成部分时，本公司采用新收入准则将合同项下的对价分配给每个组成部分。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二）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公司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质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除抵债股权外的抵债资产列报于“其他资产”项目中。

（十三）除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信用减值损失外的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长期股权投资
-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商誉
- 无形资产
- 抵债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其他长期资产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对于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末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商誉的测试是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的。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有迹象表明单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本公司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四）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公司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本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五）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1、已作出财务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那些指定发行人（“担保人”）根据债务工具的条款支付指定款项，以补偿担保的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债务人不能偿付到期债务而产生的损失的合同。已作出的财务担保准备金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2、预计负债

如果本公司须就已发生的事情承担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以及相关金额能够可靠估计，本公司便会将该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十六）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利息净收入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外，所有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并计入合并利润表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中确认。

2、股利收入

— 上市投资的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确认。

— 非上市投资的中期股利在其董事会宣布该等股利时确认；非上市投资的末期股利则在此投资的股东于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所建议的股利后确认。

3、物业出租收入

本公司在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4、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即当一项履约义务项下的一项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已经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一项或一组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或者一系列实质上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分配折扣和可变对价除外），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基于各项履约义务的可区分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在合同开始日确定。本公司在类似环境下向类似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是确定该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最佳证据。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使用适当技术估计其最终分配至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以反映本公司预期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获取的对价。

对于包含可变对价的合同，本公司使用期望值法或最可能发生金额估计其将获得的对价金额，该



选择取决于哪种方法能够更好地预测本公司将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于报告期末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以反映报告期末的情况以及报告期间的变化情况。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的履约义务，相关收入在该履约义务履行的期间内确认：

-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产出法进行计量，该法是根据直接计量已向客户转让的服务的价值相对于合同项下剩余服务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这最能说明本公司在转移对服务的控制方面的表现。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当另一方参与向客户提供服务时，本公司会厘定其承诺的性质是否为提供指定服务本身（即本公司为委托人）的履约义务或安排该等服务由另一方提供服务（即本公司为代理人）。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服务前能够控制该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如果履约义务是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服务，则本公司为代理人。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在该服务转移给客户之前不会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当本公司作为代理人身份时，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作为安排由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的回报。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的减值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反地，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拥有无条件的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即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七）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用于核算和反映按照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利息，包括吸收的各种存款、同业往来、拆入资金、向央行借款及卖出回购资产等应计提的当期应付利息。

1、按照《金融企业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42 号）和人民银行利率管理的有关规定，核实应付利息中应付的各类对公存款、储蓄存款利息，对依据计算机系统计算出的应付利息计提基数、利率等进行复核计算；

2、按逐笔积数法重点检查各项存款应付利息的计提是否准确，以及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3、应付利息的结息规则及需调整的原因如下：

①应付定期存款及定期储蓄存款利息

应付各档次定期存款及定期储蓄存款利息的计提基数为计提日（每季末月 20 日）存款额。其计提方法为：由计算机系统自动于每季末月 20 日，计算每一笔定期存款及定期储蓄存款从存入日至计提日的积数，乘以每笔存款存入日挂牌利率，扣减已提应付利息后进行差额补提。

按照“分机构、分客户、分利率”的核实原则，对计算机统计提的应付利息进行了测算和审核，具体为：逐笔计算出各网点每笔存款从存入日至计提日的积数，乘以存入日相应档次利率，得出每笔存款从存入日至计提日的应提应付利息，分网点汇总后，扣减计提日前一日应付利息余额，经测算与当年 12 月 20 日计提的应付利息审核一致。对以上不同结息方式的应付利息均已按权责发生制的原则，统一计算到年末 12 月 31 日。

②应付活期存款及活期储蓄存款利息

应付活期存款及活期储蓄存款利息的计息方法为：由计算机系统自动于每季末月 20 日，根据系统中活期存款和活期储蓄存款季度积数之和，乘以计息日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出本季应提活期存款和活期储蓄存款利息支出，同时借记利息支出科目，贷记各项存款应付利息科目。

4、能够按照权责发生制要求，准确地计提存款应付利息，确保了应付利息备付率保持在合理水平，真实地反映了经营成本。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员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如延期支付所产生的折现会造成重大影响的，则对付款额折现后列示。



法定福利计划：根据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计划和住房公积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有关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相应的政府机构缴纳，相关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本公司应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

（二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二十一）委托业务

本公司承办委托业务，包括委托贷款、委托投资。

委托贷款由委托人提供资金，并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和协助收回的贷款。委托投资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公司于资金受托期间为委托人进行投资理财。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以发放或投放金额列示。

所有委托业务的风险和损益由委托人承担，本公司只收取手续费。

（二十二）贵金属

与本公司交易活动无关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的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与本公司交易活动有关的贵金属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对不确定的未来事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未来的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金融资产的分类

业务模式评估：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取决于合同现金流量测试和业务模式测试。本公司确定业



务模式的类别，该类别应当反映如何对金融资产组进行管理，以达到特定业务目标。该确定涵盖能够反映所有相关证据的判断，包括如何评估和计量资产绩效、影响资产绩效的风险、以及如何管理资产及相关资产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在正常经营活动中通过常规方式交易、资产证券化、卖出回购协议等多种方式转移金融资产。在确定转移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和估计。

若本公司通过结构化交易转移金融资产至特殊目的实体，本公司分析评估与特殊目的实体之间的关系是否实质表明本公司对特殊目的实体拥有控制权从而需进行合并。合并的判断将决定终止确认分析应在合并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公司需要分析与金融资产转移相关的合同现金流权利和义务，从而依据以下判断确定其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 是否转移获取合同现金流的权力；或现金流是否已满足“过手”的要求转移给独立第三方。
- 评估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本公司在估计转移前后现金流以及其他影响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的因素时，运用了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3、信用减值损失的计量

• 信用风险的显著增加：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损失准备的确认为，第一阶段资产采用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或第三阶段资产采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进入第二阶段。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会考虑定性和量化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 建立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当预期信用损失在组合的基础上计量时，金融工具是基于相似的风险特征而组合在一起的。本公司持续评估这些金融工具是否继续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用以确保一旦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将被适当地重分类。这可能会导致新建资产组合或将资产重分类至某个现存资产组合，从而更好地反映这类资产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当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从第一阶段转入第二阶段。同时也发生在当资产仍评估为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时，由于资产组的信用风险不同而导致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不同。

• 模型和假设的使用：本公司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金融资产的最适用模型，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 前瞻性信息：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 违约率：违约率是预期信用风险的重要输入值。违约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 违约损失率：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 新冠肺炎疫情导致更大的财务不确定性，因此信用违约率上升的风险可能更高，本公司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适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公司建立的工作流程确保由符合专业资格的员工开发估值技术，并由独立于开发的员工负责估值技术的验证和审阅工作。估值技术在使用前需经过验证和调整，以确保估值结果反映实际市场状况。本公司制定的估值模型尽可能多地采用市场信息并尽量少采用本公司特有信息。估值模型使用的部分信息需要进行管理层估计（例如信用和交易对手风险、风险相关系数等）。尽管本公司认为这些估值是最佳估值，但持续的新冠肺炎疫情已导致更大的市场波动，并可能对投资机构 / 发行机构的业务造成进一步的干扰，从而导致本年度估值的不确定性加大。本公司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如果使用第三方信息（如经纪报价或定价服务）来计量公允价值，估值组会评估从第三方得到的证据，以支持有关估值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结论，包括有关估值已分类为公允价值层次中的应属层次。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 5000 元以下小额固定资产核算的政策由分年摊销变更为一次性摊销。

(二)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冲回 2023 年员工开门红已计提未完成任务的绩效款 3,000.00 元；
- 2、补缴 2023 年企业所得税 4,363.98 元；



- 3、支付 2023 年以前的抵押登记费 240.00 元；
- 3、补缴 2023 年新增贷款合约印花税 6,457.72 元；
- 4、补缴 2023 年抵债资产和总行租金印花税 903.43 元；
- 5、补缴 2021 年至 2023 年增值税 224,833.73 元，其中：2023 年增值税 65,571.31 元；
- 6、补缴 2021 年-2023 年城建税及附加税 22,483.38 元，其中：2023 年城建税及附加税 6,557.14 元；
- 7、补缴 2021-2022 年印花税 22,636.68 元；
- 8、补缴 2021-2023 年房产税 16,330.26 元，其中：2023 年房产税 10,813.00 元；
- 9、支付李诚 2018 年企业年金单位部分 13,186.10 元，支付周光炜企业年金单位部分（18-22 年）55,681.58 元，支付欧阳少华企业年金单位部分（21 年-22 年）15,898.78 元，支付刘欣荣企业年金单位部分（18 年-21 年）54,114.21 元，支付刘江企业年金单位部分（21-22 年）10,439.20 元；
- 10、省联社分摊 2023 年以前信息化建设资金 99,640.45 元，省联社分摊 2023 年以前信息化建设资金维保费 198,600.00 元。

本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对上年年末相关科目进行了调整，调整了本年年初余额，明细如下：
调整了 2023 年资产负债表年初余额及利润表上年同期数，明细如下：

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调整前本年年初余额	调整数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733,474.12	146,319.87	879,793.99
应交税费	129,085.36	298,009.18	427,094.54
其他负债	1,733,967.26	298,480.45	2,032,447.71
负债总计	684,090,141.49	742,809.50	684,832,950.99
未分配利润	12,540,465.73	-742,809.50	11,797,65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6,345,530.27	-742,809.50	95,602,720.7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345,530.27	-742,809.50	95,602,720.7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80,435,671.76		780,435,671.76

利润表：

项 目	调整前上年同期数	调整数	调整后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9,936,975.46	-240.00	19,936,735.46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8,840.93	-240.00	-389,080.9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72,593.47	240.00	472,833.47
二、营业支出	4,825,990.21	87,302.60	4,913,292.81



(一) 税金及附加	158,982.59	24,731.29	183,713.88
(二) 业务及管理费	8,356,088.00	62,571.31	8,418,659.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0,119.67	-87,542.60	-1,697,662.27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903,875.51	-87,542.60	-1,991,418.11
减: 所得税费用	0.00	4,363.98	4,363.9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3,875.51	-91,906.58	-1,995,782.09

六、税项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	营业收入
城建税	7%	按应缴增值税额计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增值税额计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增值税额计

其他税项依据税法有关规定计缴。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农村信用社、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由银行业机构全资发起设立的贷款公司、法人机构在县(县级市、区、旗)及县以下地区的农村合作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提供金融服务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七、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以下项目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4年1月1日,“年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3年度,“本年”指2024年度。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现金及周转金	1,433,879.35	2,161,789.4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367,430.25	60,022,178.09
合计	62,801,309.60	62,183,967.54

(二)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本金	237,446,845.63	332,091,420.47
小计	237,446,845.63	332,091,420.47
减：坏账准备	84,992.33	68,897.28
加：应计利息	3,412.72	4,856.32
合计	237,365,266.02	332,027,379.51

1、存放同业款项本金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存放政策性银行款项		20,000,000.00
存放其他商业银行款项	205,794,933.99	246,601,310.13
存放省联社清算款项	31,651,911.64	65,490,110.34
合计	237,446,845.63	332,091,420.47

2、存放同业款项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84,992.33			84,992.33
年初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095.05			-16,095.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8,897.28			68,897.28

3、存放同业款项应计利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	------	-------	-------	------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存放政策性银行款项应计利息		202,350.00	202,350.00	
存放其他商业银行款项应计利息		3,273,664.18	3,273,664.18	
存放省联社清算款项应计利息	3,412.72	125,972.24	124,528.64	4,856.32
合计	3,412.72	3,601,986.42	3,600,542.82	4,856.32

(三) 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486,442,204.95	429,179,800.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各项贷款和垫款总额	486,442,204.95	429,179,800.0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贷款损失准备	20,827,000.00	19,530,051.64
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765,883.72	616,598.87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466,381,088.67	410,266,347.29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1) 以贷款发放性质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农户贷款	393,375,707.05	286,973,464.78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农村企业贷款	36,460,000.00	26,177,000.00
非农贷款	56,606,497.90	116,029,335.28
信用卡透支		
垫款		
合计	486,442,204.95	429,179,800.06

(2) 以担保方式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195,505,829.24	188,386,996.26
保证贷款	124,202,821.92	100,237,414.22
抵押贷款	166,733,553.79	140,555,389.58
质押贷款		
信用卡透支		



垫款		
合计	486,442,204.95	429,179,800.06

(3) 贷款按贷款性质分类的结果

项目	年初余额	比例%		年末余额	比例%	
		占全部贷款	占涉农贷款		占全部贷款	占涉农贷款
一、涉农贷款	429,835,707.05	88.35	100.00	313,150,464.78	72.96	100.00
其中：农户贷款	393,375,707.05	80.85	91.52	286,973,464.78	66.86	91.64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	-		-	-
农村企业贷款	36,460,000.00	7.50	8.48	26,177,000.00	6.10	8.36
二、非农贷款	56,606,497.90	11.64		116,029,335.28	27.04	
合计	486,442,204.95	100.00	100.00	429,179,800.06	100.00	100.00

2、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应计贷款利息	765,883.72	-149,284.85		616,598.87
合计	765,883.72	-149,284.85		616,598.87

3、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正常贷款	473,005,457.26	416,579,767.15
其中：正常类	461,407,327.79	392,910,199.28
关注类	11,598,129.47	23,669,567.87
不良贷款	13,436,747.69	12,600,032.91
其中：次级类	1,545,000.00	3,042,687.29
可疑类	11,791,747.69	8,257,345.62
损失类	100,000.00	1,300,000.00
合计	486,442,204.95	429,179,800.06

注：按贷款五级分类计算，年末不良贷款为 12,600,032.91 元，不良贷款占比为 2.94%。

4、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农户小额贷款减值准备	2,800,812.78	10,650,562.00	10,759,923.25	2,691,451.53
农户大额贷款减值准备	14,364,371.80	30,142,171.54	34,666,308.12	9,840,235.22
农村中小企业贷款减值准备	1,481,677.65	3,587,408.61	3,746,715.09	1,322,371.17
非农个人贷款减值准备	2,081,046.12	13,953,641.90	10,453,436.50	5,581,251.52
非农中小企业贷款减值准备	99,091.65	307,505.22	311,854.67	94,742.20
合计	20,827,000.00	58,641,289.27	59,938,237.63	19,530,051.64

5、贷款损失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法”三阶段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125,933.13	1,397,498.36	4,303,568.51	20,827,000.00
本期计提	-6,480,135.03	3,223,553.85	13,750,978.55	10,494,397.37
本期收回已核销贷款			1,204,423.58	1,204,423.58
核销贷款			12,995,769.31	12,995,769.31
其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645,798.10	4,621,052.21	6,263,201.33	19,530,051.64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减值准备合计	8,645,798.10	4,621,052.21	6,263,201.33	19,530,051.64

注：贷款损失准备年末余额 19,530,051.64 元，不良贷款年末余额为 12,600,032.91 元；拨备覆盖率为 155.00%；各项贷款余额为 429,179,800.06 元，贷款拨备率为 4.55%。

(四)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87,093.66	145,825.7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7,093.66	145,825.74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575,328.00	5,250.00		2,580,578.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12,240.00			12,240.00
电子设备	2,114,651.00	2,600.00		2,117,251.00
运输工具	3,100.00			3,100.00
其他设备	445,337.00	2,650.00		447,987.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88,234.34	46,517.92		2,434,752.26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11,750.40			11,750.40
电子设备	1,962,210.34	36,391.63		1,998,601.97
运输工具	2,976.00			2,976.00
其他设备	411,297.60	10,126.29		421,423.89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7,093.66	5,250.00	46,517.92	145,825.74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489.60			489.60
电子设备	152,440.66	2,600.00	36,391.63	118,649.03
运输工具	124.00			124.00
其他设备	34,039.40	2,650.00	10,126.29	26,563.11

注：1、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 5,250.00 元均为自行购入；

2、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年计提的折旧费用 46,517.92 元，本年已足额计提折旧。

(五) 在建工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吉水县城文水路城市花园 13 幢 101-112 房产	200,719.25			200,719.25
合计	200,719.25			200,719.25

(六)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526,574.07			3,526,574.07
其中：房屋建筑物	3,526,574.07			3,526,574.0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15,944.44	705,314.82		2,821,259.2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15,944.44	705,314.82		2,821,259.26
三、账面价值合计	1,410,629.63		705,314.82	705,314.8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10,629.63		705,314.82	705,314.81

(七)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6,700.00	-	-	46,700.00
1、土地使用权				-
2、信息系统软件	15,000.00			15,000.00
3、其他	31,700.00			31,7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1,701.67	1,253.33		42,955.00
1、土地使用权				
2、信息系统软件	15,000.00			15,000.00
3、其他	26,701.67	1,253.33		27,955.00
三、账面价值合计	4,998.33		1,253.33	3,745.00
1、土地使用权				
2、信息系统软件				
3、其他	4,998.33		1,253.33	3,745.00

(八) 其他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481,396.87	506,567.35
其他应收款	7,494,699.73	7,264,191.11
长期待摊费用	152,000.00	32,000.00
抵债资产	3,956,470.00	2,967,352.50
合 计	12,084,566.60	10,770,110.96

1、应收利息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贷款利息	481,396.87		506,567.35	
合计	481,396.87		506,567.35	
应收利息净值	481,396.87		506,567.35	

2、其他应收款（按项目明细分类披露）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垫付诉讼费	111,225.50			111,225.50
其他应收款	7,383,474.23	688,511.15	919,658.60	7,152,326.78
其他待处理应收款项		1,535.60	896.77	638.83
小计	7,494,699.73	690,046.75	920,555.37	7,264,191.1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494,699.73	690,046.75	920,555.37	7,264,191.11

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其中：本期摊销数	年末余额
重要空白凭证	32,000.00				32,000.00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
合计	152,000.00		120,000.00	120,000.00	32,000.00

4、抵债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赣房权证吉字第 00006758 号店面	1,301,090.00		325,272.50	975,817.50
赣房权证吉字第 00006760 号店面	828,660.00		207,165.00	621,495.00
赣房权证吉字第 00006762 号店面	1,099,840.00		274,960.00	824,880.00
赣房权证吉字第 00006765 号店面	726,880.00		181,720.00	545,160.00
合计	3,956,470.00		989,117.50	2,967,352.50

(九) 吸收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单位活期存款	26,263,854.67	21,531,499.75
单位定期存款	17,485,825.27	15,770,000.00
个人活期存款	58,760,536.70	61,194,775.94
个人定期存款	561,214,699.14	609,228,994.10
应解汇款	1,896.74	1,762.70
保证金存款	234,189.71	209,861.72



应付存款利息	15,661,296.04	13,926,902.37
合计	679,622,298.27	721,863,796.58

(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付补充养老保险费	9,929.92	9,929.92
应付绩效薪酬	720,544.20	1,211,712.45
应付企业年金	149,319.87	
合计	879,793.99	1,221,642.37

(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342,103.61	74,961.2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05.18	3,593.40
应交教育费附加	17,105.17	3,593.40
应交所得税	4,363.98	
应交印花税	30,086.34	177.02
应交房产税	16,330.26	19,165.26
应交土地使用税		10,100.93
合计	427,094.54	111,591.26

注：本年度应交税费应以税务部门汇算清缴数为准。

(十二) 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房屋	1,882,459.80	986,05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房屋	-11,143.32	
合计	1,871,316.48	986,050.00

(十三) 其他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32,447.71	1,677,104.67
待结算财政款项		



代理业务负债		
合计	2,032,447.71	1,677,104.67

(十四)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企业法人股	43,500,000.00	54.38			43,500,000.00	54.38
职工自然人股	2,600,000.00	3.25			2,600,000.00	3.25
非职工自然人股	33,900,000.00	42.37			33,900,000.00	42.37
合计	80,000,000.00	100.00			80,000,000.00	100.00

(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16,758.68			2,716,758.68
特种专项准备	142,342.22			142,342.22
其他盈余公积				
合计	2,859,100.90			2,859,100.90

(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945,963.64			945,963.64
合计	945,963.64			945,963.64

(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13,793,438.32	11,797,656.2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余额	13,793,438.32	11,797,656.23
本年增加数	-1,995,782.09	-5,159,495.5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995,782.09	-5,159,495.55
本年减少数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特种专项准备		
分配现金股利		
利润转增股本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本年年末余额	11,797,656.23	6,638,160.68

(十八) 利息净收入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利息收入	35,997,072.45	30,085,006.67
其中：贷款业务利息收入	29,526,455.57	24,801,670.41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6,470,616.88	5,283,336.26
利息支出	15,674,110.44	15,303,216.80
其中：存款业务利息支出	15,674,110.44	15,303,216.80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利息净收入	20,322,962.01	14,781,789.87

(十九)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3,752.54	119,166.57
其中：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76,715.20	63,416.34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6,475.11	5,661.34
账户管理费收入	228.83	227.4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3.40	49,861.4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72,833.47	272,182.08
其中：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292,584.05	94,749.76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22,922.90	19,576.68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149,240.00	132,301.00
其他手续费支出	8,060.00	25,180.00
其他中间业务支出	26.52	374.6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9,080.93	-153,015.51

(二十) 其他业务收支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其他业务收入	2,854.38	82,048.70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		



抵债资产租赁收入		81198.17
其他业务收入	2,854.38	850.53
其他业务支出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租赁资产折旧及摊销		
其他业务支出		

(二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税金及附加	183,713.88	178,332.09
合计	183,713.88	178,332.09

(二十二)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员工费用	5,170,365.54	4,669,175.48
业务费用	2,330,050.87	2,467,377.52
低值易耗品摊销	13,254.20	7,77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000.00	120,000.00
无形资产摊销	5,035.00	1,253.33
固定资产折旧费	61,528.89	46,517.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705,314.81	705,314.82
其他费用	13,110.00	10,370.00
合计	8,418,659.31	8,027,779.07

(二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存放款项坏账损失	-90,693.81	-16,095.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贷款减值损失	13,122,718.35	10,494,397.37
合计	13,032,024.54	10,478,302.32

(二十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989,117.50
合计		989,117.50



(二十五) 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营业外收入	106,929.16	14,413.90
其中：资产清理收益		
罚没款收入	106,929.16	13,225.64
政府补贴		
其他营业外收入		1,188.26
营业外支出	400,685.00	83,328.02
其中：非常损失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罚没支出	400,685.00	67,328.02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公益性捐赠支出		16,000.00

(二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63.98	127,873.51
合计	4,363.98	127,873.51

八、现金流量情况**(一) 间接法**

项目	本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净利润	-5,159,495.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0,478,302.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517.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705,314.82
无形资产摊销	1,253.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数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85,466.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027,233.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33,659.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7,674,077.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453,221.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20,856.64

(二)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一、现金	127,674,077.88
其中：库存现金	2,161,789.4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0,022,178.09
存放同业款项	65,490,110.34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74,077.8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九、贷款核销及收回情况

本年度不良贷款核销及收回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上年余额	本年核销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已核销贷款本金	30,852,963.29	12,995,769.31	1,204,423.58	42,644,309.02
合计	30,852,963.29	12,995,769.31	1,204,423.58	42,644,309.02

十、或有事项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行为。

十三、企业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

十四、其他事项的说明

(一)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薪酬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1、本公司总体评价

本公司 2024 年薪酬管理工作总体是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等相关要求进行的，吉水庐陵村镇银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组织架构完整，并建立了相关考核制度，绩效考核及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到位。

2、本公司组织架构履职情况

(1) 成立了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成员为 3 人，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

(2) 制定的《吉水庐陵村镇银行 2024 年员工绩效薪酬考核办法》，符合银保监颁布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要求，内容完整。

(3) 《吉水庐陵村镇银行 2024 年员工绩效薪酬考核办法》已分解落实到具体部门和岗位，如综合柜员、客户经理、运营主管、网点副职、网点负责人、机关部门员工、领导班子成员等岗位类别。考核包含了经营效益、发展转型、风险管理、合规经营、社会责任等考核指标。

(4)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吉水庐陵村镇银行制定了《吉水庐陵村镇银行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暂行办法》，其目的是为了降低经营风险，特别是贷款风险，办法按照短期利益与长期目标相结合的原则，实行风险保证金制度，对因个人责任形成的损失以其薪酬抵偿，对已发绩效薪酬进行追回，通过绩效薪酬考核工作，加强了经营风险的激励约束。风险保证金遵循了“专人负责、统一管理、专项使用、延期返还”工作原则。

3、本公司薪酬结构情况

(1) 2024 年度本公司薪酬总额为 4,599,175.48 元，基本薪酬为 1,256,060.29 元，基本薪酬占薪酬总额比例为 27.31%，控制在薪酬总额 35%以内。

(2) 绩效薪酬考核方案坚持了全额挂钩考核到人的原则、分类考核成本计价的原则、按劳分配



多劳多得的原则、正向激励促进发展的原则，积极调动全员积极性、创造性。如：绩效薪酬同工同酬，全额与业绩挂钩，将绩效薪酬考核的目标、内容、方法、标准等直接落实到每一个员工，避免了“吃大锅饭”、“平均主义”。

4、本公司薪酬支付情况

(1) 绩效薪酬根据经营情况和风险成本分期考核，按月考核、按月兑现。鉴于经营风险，特别是贷款风险的滞后性，吉水庐陵村镇银行按照短期利益与长期目标相结合的原则，实行风险保证金制度，对因个人责任形成的损失以其薪酬抵偿。

(2) 住房公积金、各种保费能按月缴纳到政府相关部门，并实行专户管理。

(3) 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绩效薪酬都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基本能按监管部门规定执行。

5、其他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的企业年金计提比例为 2024 年度工资总额的 0%；补充医疗保险计提比例为 2024 年度工资总额的 3.43%，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法人股东及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名称	股份金额（元）	持股比例(%)	企业类别
一、企业法人股（5 户）			
其中：1、非金融机构企业			
江西井冈山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	8.75%	非金融机构企业
吉水县文山酒店有限公司	7,000,000.00	8.75%	非金融机构企业
江西省吉水县吉星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3,500,000.00	4.375%	非金融机构企业
江西省吉水八都板鸭有限公司	2,000,000.00	2.50%	非金融机构企业
2、金融机构企业			
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0	30.00%	金融机构企业
二、自然人股（户）			
其中：1、职工自然人股（1 户）	1,000,000.00	1.25%	
2、非职工自然人股（42 户）	35,500,000.00	44.375%	
股东（户）合计 48 户	80,000,000.00	100%	

主要股东情况

本公司持股 5%及持股 5%以上的关联方；持股不足 5%，但向本公司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被派驻 人名称	担任职 务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与被派驻人间 的关系	法定地	持股数额	占总股本 比例 (%)
1	许凯敏	董事	江西井冈山粮油 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公司副总经理	吉水县金滩镇	7000000	8.750
2	孙永红	董事	吉水县文山酒店 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公司法定代表 人	吉水县文峰镇	7000000	8.750
3	杨天义	董事	杨天义	自然人股 东	本人	吉水县水南镇	100000	0.125
4	宋锦利	监事	吉水县吉星文化 用品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公司法定代表 人	吉水县文峰镇	3500000	4.375
5	谢冬根	监事	江西省吉水八都 板鸭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公司法定代表 人	吉水县八都镇	2000000	2.5
合计							19600000	24.5

（三）公司主要内部人员情况

本公司董事：周小斌、欧阳少华、孙永红、许凯敏、杨天义（5人）；

本公司监事：刘欣荣、宋锦利、谢冬根（3人）；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周小斌、欧阳少华、刘欣荣（3人）；

本公司参与授信的内部人员：王云华、欧阳少华、刁敏丹（3人）。

（四）关联交易情况

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贷款余额为 42,917.98 万元，资本净额为 9,591.08 万元。

股东中有 3 户企业法人和 0 户自然人在本公司办理了贷款，贷款余额合计 546.70 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1.27%（其中：企业法人股东贷款余额 546.70 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1.27%；自然人股东贷款余额 0 万元，占各项贷款的 0%）。

2、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①本年度发生重大非自然人关联交易 4 户，贷款金额 1,018.70 万元，其中：公司 4 笔，贷款金



额 1,018.70 万元；公司 4 笔，贷款金额 1,018.70 万元。交易履行了相关程序。

②本年度发生重大自然人关联交易 2 户，贷款金额 245 万元，交易履行了相关程序。重大自然人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贷款笔数	贷款金额 (万元)
1	李春海	1	125
2	肖美珍	1	120
	合计		245

3、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①本年度发生一般非自然人关联交易 0 户，贷款金额 0 万元，其中：公司 0 笔，贷款金额 0 万元；

②本年度发生一般自然人关联交易 5 户，贷款金额 275 万元。

以上一般关联交易操作规范，没有发现违规交易，没有造成资金损失和流失。

(五) 关联关系情况

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属于同一法定代表人、出资人的关联关系。

无。

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法人股东及关联方在本公司办理了贷款，贷款余额合计 911.70 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2.12%。

江西井冈山粮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8.75%，向本公司贷款 1 笔，贷款余额 248 万元，其法定代表人为黄小来，向本公司贷款 1 笔，贷款余额 240 万元。

吉水县文山酒店有限公司股份 8.75%，向本公司贷款 1 笔，贷款余额 298.7 万元。

江西省吉水八都板鸭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5%，未向本公司贷款；其股东为王春根，向本公司贷款 1 笔，贷款余额 75 万元；其股东为谢大根，向本公司贷款 1 笔，贷款余额 50 万元。

企业股东的关联方共计向本公司贷款 3 笔，贷款余额 365 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0.85%。

(六) 期末股东贷款及存款情况

1、发放股东贷款情况



本年度续贷发放股东吉水县文山酒店有限公司贷款 298.70 万元；续贷发放股东李春海贷款 125.00 万元；续贷发放股东厉有文贷款 25.00 万元；续贷发放股东吴龙江贷款 155.00 万元。

2、吸收股东存款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吉水县文山酒店有限公司	306,004.70	51,073.03
合计	306,004.70	51,073.03

3、关联方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存放机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放其他商业银行款项	吉安农村商业银行	54,090,637.89	66,726,963.47
合计		54,090,637.89	66,726,963.47

(七) 金融风险管控情况

本公司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公司始终坚持全面风险管理理念，按照审慎经营、合规管理的发展理念，严格内部管理，加强前瞻预警，提升风险防范的预见性、主动性和全面性，较好地防范了各类风险的发生。本年度，没有发生影响本公司经营的情况，也未造成重大损失。

信用风险对策：本公司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统筹下，由信贷管理部、综合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稽核审计部等专业部门协作，持续加强对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管理及清收处置等全流程管理和信用风险管控。坚定坚决支农支小。坚持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持续强化支农支小的战略定力，推动更多资金向乡村振兴、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倾斜，切实加大对三农、中小微企业、实体经济等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近几年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分散信贷风险；落实监管要求，序时退出高风险客户；加强贷款真实性用途调查，强调第一还款来源重要性，提升评审质量；加大清收处置力度，逐户分析不良贷款情况，建立不良贷款清收台账，明确清收时限和清收责任人。对不良贷款的抵押物逐笔重新上户，核实摸清抵押物现状，实时跟踪客户经营情况、分析客户还款意愿，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催收保全，加快推动抵押物拍卖进程；强化风险问责，提升违规成本；加强风险管理团队建设，培育合规经营文化，夯实风险防范底线。

操作风险对策：严格制度流程执行，开展员工合规操作培训，加大现场和非现场操作流程检查，筑牢操作风险防线。严格责任追究，对产生操作风险，以“零容忍”态度坚决查处纠正，将风险消



除于萌芽状态；安排专人实时监测“异常交易信息实时监测管理系统”，对异常交易情况能及时发现问题整改，严格责任追究。同时，由审计部开展序时性检查，查处违规操作，防范操作风险发生。

市场风险对策：本公司始终坚持审慎的投资策略，密切关注市场和监管环境变化，牢牢掌握风险防控的主动权；执行严格限额制度和止损要求，严格区分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扎实开展“三三四”检查和金融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全面梳理风险点，采取切实有力举措予完善改进。

流动性风险对策：本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规范化、市场化和专业化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一是对同业业务重点业务领域流动性风险进行了研究分析，通过制度、流程的梳理，加强对全行流动性风险的防范；二是积极配合银监局统计良好标准检查，梳理了流动性风险指标口径，细化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管理和达标规划；三是运用各类流动性限额等手段及时对资产负债规模结构和期限结构进行优化调整，推动全公司相关部门形成合力，共同确保流动性安全；四是分别根据银监会要求和省联社设定的压力情景开展专项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通过上述工作，本公司顺利达成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符合监管标准。

十五、本公司本年度的资产利润率为-0.65%。

十六、本公司本年度的资本利润率为-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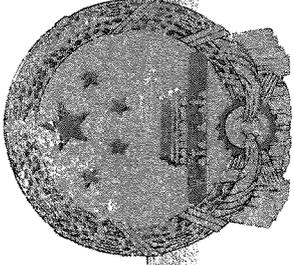
十七、本公司本年度的成本收入比为 54.57%。

吉水庐陵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六日



证照编号: A0010551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7897444608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胡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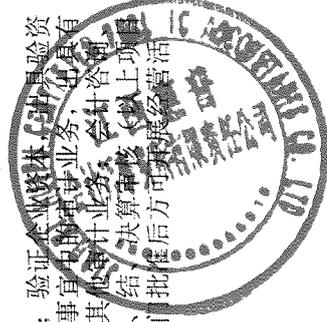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财务报告;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出具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建设前期工程预、结算审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工程造价咨询;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6年08月09日

营业期限 2006年08月09日至2026年08月08日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八一大道357号
财富广场A座9层912号



登记机关

2021年10月08日

证书序号: 001392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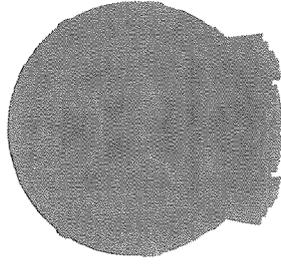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江西省财政厅

二〇二一年三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胡琳

经营场所: 南昌市八一大道357号财富广场A座912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360100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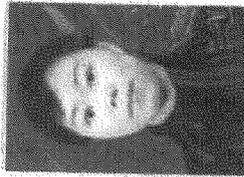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赣财会〔2006〕2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07月25日



黎莉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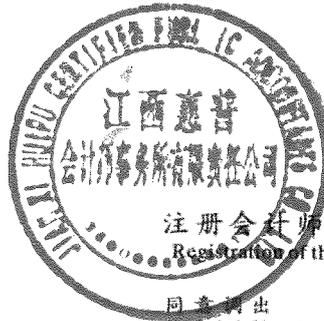
姓 Full name 黎莉莉
 性 Sex 女
 出生 Date of birth 1977年02月08日
 工作 Working unit 南昌洪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 Identity card No. 360102197702084846



证书编号: 36010003003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9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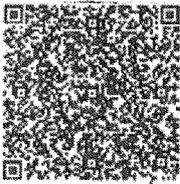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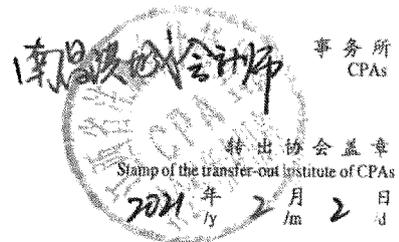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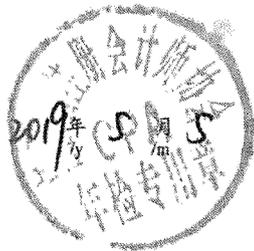


黎莉莉的2018.6.6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2月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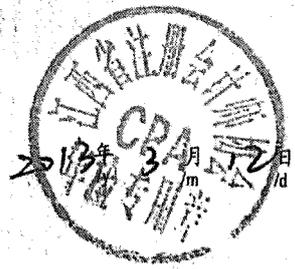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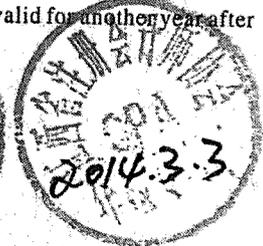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2月2日



姓名 袁爱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55年1月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104195501010422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6010048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6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